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04及103年第1季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880號13樓

電話：(02)3234998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4		-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5~6		-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7		-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8~9		-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5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5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6~31		六~二六
	(七) 關係人交易	31~32		二七
	(八) 質抵押之資產	32		二八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2~33		二九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33~35		三十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5、38~41		三一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5、42~43		三一
	3. 大陸投資資訊	35~36、 38~39、42、 44		三一
	(十四) 部門資訊	36~37		三二

會計師核閱報告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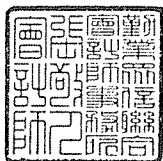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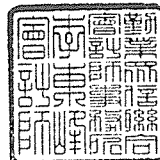
會計師 張 敬 人

張敬人



會計師 李 東 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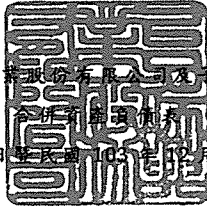
李東峰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5 月 12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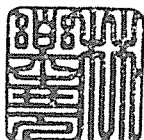
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4年3月31日 (經核閱)			103年12月31日 (經查核)			103年3月31日 (經核閱)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834,057	40	\$	612,373	29	\$	491,696	25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附註八及二八)		90,167	5		159,412	8		203,084	10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四、五及九)		6,343	-		6,164	-		11,819	1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四、五及九)		288,800	14		416,958	20		369,770	19
1190	應收建造合約款 (附註四及十)		2,648	-		3,161	-		1,710	-
1200	其他應收款		5,791	-		8,184	-		4,302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五及二二)		-	-		226	-		-	-
130X	存貨 (附註四、五及十一)		67,814	3		82,542	4		76,751	4
1412	預付租賃款 (附註十五)		1,071	-		1,087	-		1,041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六及二八)		42,911	2		41,367	2		31,050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339,602	64		1,331,474	63		1,191,223	60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七)		-	-		-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三及二八)		652,415	32		676,533	32		701,480	35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四)		1,109	-		1,327	-		1,35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五及二二)		3,248	-		3,060	-		3,008	-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 (附註十五)		47,577	2		48,563	3		47,282	3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十六)		35,671	2		36,632	2		38,081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740,020	36		766,115	37		791,208	40
1XXX	資 產 總 計		\$ 2,079,622	100		\$ 2,097,589	100		\$ 1,982,431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877	-	\$	1,616	-	\$	1,195	-
2170	應付帳款		118,194	6		154,925	7		138,363	7
2190	應付建造合約款 (附註四及十)		372	-		1,144	-		4,062	-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八及二九)		152,158	7		160,468	8		142,070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五及二二)		9,979	1		6,571	-		6,126	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附註十七及二八)		94,446	5		78,845	4		58,903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3,989	-		3,426	-		4,121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80,015	19		406,995	19		354,840	18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七及二八)		188,547	9		160,414	8		215,361	1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五及二二)		4,075	-		6,860	-		1,685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80	-		80	-		1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92,702	9		167,354	8		217,056	11
2XXX	負債總計		572,717	28		574,349	27		571,896	29
	歸屬於本公司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		665,860	32		665,860	32		656,260	33
3200	資本公積		376,496	18		375,958	18		371,590	1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4,708	5		94,708	5		94,708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3,104	3		63,104	3		63,104	3
3350	未分配盈餘		254,082	12		255,615	12		202,603	10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411,894	20		413,427	20		360,415	18
3400	其他權益		52,655	2		67,995	3		22,270	1
3XXX	權益總計		1,506,905	72		1,523,240	73		1,410,535	71
	負債與權益總計		\$ 2,079,622	100		\$ 2,097,589	100		\$ 1,982,43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 碼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				
4100	銷貨收入	\$ 222,682	99	\$ 263,269	98
4500	工程收入	2,475	1	6,307	2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225,157	100	269,576	1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一、 十八及二一）				
5110	銷貨成本	167,244	74	206,124	76
5500	工程成本	105	-	4,360	2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167,349	74	210,484	78
5900	營業毛利	57,808	26	59,092	22
	營業費用（附註五、十九及 二一）				
6100	推銷費用	18,608	8	27,065	10
6200	管理費用	38,147	17	39,383	1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810	2	7,147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1,565	27	73,595	27
6900	營業淨損	(3,757)	(1)	(14,503)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 及二一）				
7190	其他收入	4,401	2	2,05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80)	-	311	-
7050	財務成本	(1,418)	(1)	(1,310)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2,803	1	1,059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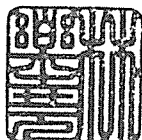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損	(\$ 954)	-	(\$ 13,444)	(5)
7950	所得稅費用 (利益) (附註 四、五及二二)	579	-	(1,677)	-
8200	本期淨損	(1,533)	-	(11,767)	(5)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5,340)	(7)	15,683	6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5,340)	(7)	15,683	6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6,873)	(7)	\$ 3,916	1
	每股純損 (附註二三)				
9710	基 本	(\$ 0.02)		(\$ 0.1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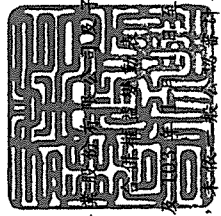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灣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其他權益項目 (附註二十)	資本公積 (附註四、二十及二四)	保 留 盈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權 益 總 額
			股本 (附註二十)	公積金	未分配盈餘		
A1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56,260	\$ 370,477	\$ 94,708	\$ 63,104	\$ 372,182	\$ 1,405,506
N1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	-	1,113	-	-	-	1,113
D1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淨損	-	-	-	(11,767)	-	(11,767)
D3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稅後其 他綜合損益	-	-	-	-	15,683	15,683
D5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綜合損 益總額	-	-	-	(11,767)	15,683	3,916
Z1	103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656,260	\$ 371,590	\$ 94,708	\$ 63,104	\$ 22,270	\$ 1,410,535
A1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65,860	\$ 375,958	\$ 94,708	\$ 63,104	\$ 67,995	\$ 1,523,240
N1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	-	538	-	-	-	538
D1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淨損	-	-	-	(1,533)	-	(1,533)
D3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稅後其 他綜合損益	-	-	-	-	(15,340)	(15,340)
D5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綜合損 益總額	-	-	-	(1,533)	(15,340)	(16,873)
Z1	104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665,860	\$ 376,496	\$ 94,708	\$ 63,104	\$ 52,655	\$ 1,506,90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榮堯



經理人：林榮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損	(\$ 954)	(\$ 13,444)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3,641	14,278
A20200	攤銷費用	853	393
A20300	呆帳費用	125	6,265
A20900	財務成本	1,418	1,310
A21200	利息收入	(2,317)	(1,721)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538	1,113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819	807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09	814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1,553	(11,254)
A29900	預付退休金減少	-	85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	(176)	(5,863)
A31150	應收帳款減少	128,968	28,942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2,393	(381)
A31170	應收建造合約款減少	513	1,970
A31200	存貨減少	14,534	8,77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737)	3,906
A31230	預付款項減少	2,360	3,235
A32130	應付票據減少	(739)	(1,498)
A32150	應付帳款減少	(36,641)	(23,987)
A32170	應付建造合約款減少	(772)	(202)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8,495)	(1,058)
A3299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563	(3,346)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	116,756	9,91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151)	(1,06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5,605	8,8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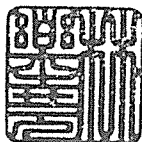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6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減少 (增加)	\$ 69,245	(\$ 17,645)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9)	(1,91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149	144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399)	(147)
B07500	收取之利息	2,317	1,721
B09900	受限制存款增加	(42)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70,991</u>	<u>(17,84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u>41,160</u>	<u>62,545</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1,160</u>	<u>62,545</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6,072)	<u>8,275</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221,684	61,825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12,373</u>	<u>429,871</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834,057</u>	<u>\$ 491,69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成立於 77 年 5 月，主要從事於電子及通訊端子與連接器之產銷業務。

本公司於 93 年 7 月 23 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補辦公開發行，且於 98 年 12 月 25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並於 99 年 12 月 30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4 年 5 月 12 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合併公司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合併公司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現金流量避險、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外）。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期淨利、本期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4)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計畫」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所發生之交易。

註 4：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合併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3.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2 之修正係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合併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合併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合併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無論是否為 IAS 39 或 IFRS 9 之適用範圍，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於損益。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合併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合併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 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合併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合併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4.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IAS 38「無形資產」之修正則規定，除下列有限情況外，收入並非衡量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之適當基礎：

- (1) 無形資產係以收入之衡量表示（例如，合約預先設定當收入達特定門檻後無權再使用該無形資產），或
- (2) 能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效益之耗用高度相關。

上述修正於生效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並允許提前適用。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合併基礎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及附表六及七。

(三)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與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4,106	\$ 7,835	\$ 10,584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24,062	424,990	308,791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			
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485,889	179,548	172,321
	<u>\$ 834,057</u>	<u>\$ 612,373</u>	<u>\$ 491,696</u>

七、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公司包括富世達股份有限公司、歲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台灣光纖股份有限公司之普通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另經評估投資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已於以往年度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八、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流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u>\$ 90,167</u>	<u>\$ 159,412</u>	<u>\$ 203,084</u>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八。

九、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應收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 6,407	\$ 6,226	\$ 11,907
減：備抵呆帳	(<u>64</u>)	(<u>62</u>)	(<u>88</u>)
	<u>\$ 6,343</u>	<u>\$ 6,164</u>	<u>\$ 11,819</u>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 312,504	\$ 440,542	\$ 393,602
減：備抵呆帳	(<u>23,704</u>)	(<u>23,584</u>)	(<u>23,832</u>)
	<u>\$ 288,800</u>	<u>\$ 416,958</u>	<u>\$ 369,770</u>

(一)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約為120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帳齡超過120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120天之應收帳款認列100%備抵呆帳，其餘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未逾期帳款	\$ 283,083	414,590	\$ 369,341
0~60 天	7,885	7,069	8,486
61~90 天	2,653	-	2,507
91~120 天	-	-	-
121 天以上	18,883	18,883	13,268
合計	<u>\$ 312,504</u>	<u>\$ 440,542</u>	<u>\$ 393,602</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616	\$ 10,964	\$ 17,580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	6,237	6,237
外幣換算差額	-	15	15
103 年 3 月 31 日餘額	<u>\$ 6,616</u>	<u>\$ 17,216</u>	<u>\$ 23,832</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068	\$ 12,516	\$ 23,584
加：本期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1)	124	123
外幣換算差額	-	(3)	(3)
104 年 3 月 31 日餘額	<u>\$ 11,067</u>	<u>\$ 12,637</u>	<u>\$ 23,704</u>

截至 104 年 3 月 31 日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已進行清算或處於重大財務困難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金額分別 11,067 仟元、11,068 仟元及 6,616 仟元。所認列之減損損失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二)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未逾期帳款	<u>\$ 6,407</u>	<u>\$ 6,226</u>	<u>\$ 11,907</u>

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60	\$ 60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	28	28
103 年 3 月 31 日餘額	<u>\$ -</u>	<u>\$ 88</u>	<u>\$ 88</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62	\$ 62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	2	2
104 年 3 月 31 日餘額	<u>\$ -</u>	<u>\$ 64</u>	<u>\$ 64</u>

十、應收（付）建造合約款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u>應收建造合約款</u>			
累計已發生成本	\$ 19,062	\$ 19,121	\$ 8,830
減：累計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16,414)	(15,960)	(7,120)
應收建造合約款	<u>\$ 2,648</u>	<u>\$ 3,161</u>	<u>\$ 1,710</u>
<u>應付建造合約款</u>			
累計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 661	\$ 2,675	\$ 12,353
減：累計已發生成本	(289)	(1,531)	(8,291)
應付建造合約款	<u>\$ 372</u>	<u>\$ 1,144</u>	<u>\$ 4,062</u>

十一、存 貨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商 品	\$ 16,512	\$ 41,768	\$ 48,856
製 成 品	44,272	33,660	22,266
原 料	7,030	7,114	5,629
	<u>\$ 67,814</u>	<u>\$ 82,542</u>	<u>\$ 76,751</u>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309 仟元及 814 仟元。

十二、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4年 3月31日	103年 12月31日	103年 3月31日
本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連接器、零件、五金 模具銷售	100%	100%	100%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零件、五金 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100%	100%	100%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連接器、零件、五金 模具之銷售	100%	100%	100%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零件、五金 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100%	100%	100%

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其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核閱。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自有土地	\$ 41,325	\$ 41,325	\$ 41,325
建築物	399,658	407,057	396,506
機器設備	125,095	136,984	163,926
模具設備	-	-	4,531
運輸設備	1,638	1,779	2,201
生財器具	2,759	2,854	1,788
其他設備	81,940	86,534	90,422
建造中之不動產	-	-	781
	<u>\$ 652,415</u>	<u>\$ 676,533</u>	<u>\$ 701,480</u>

除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並未發生重大增添、處分及減損情形。

合併公司利息資本化因不具重大性，故未將其資本化。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房屋主建物	45至50年
其他	30至50年
機器設備	5至10年
模具設備	2年
運輸設備	5年
生財器具	3至5年
其他設備	3至10年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十四、其他無形資產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商 標 權	\$ 10	\$ 11	\$ 15
電腦軟體	1,099	1,316	1,342
	<u>\$ 1,109</u>	<u>\$ 1,327</u>	<u>\$ 1,357</u>

除認列攤銷費用外，合併公司之其他無形資產於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並未發生重大增添、處分及減損情形。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商 標 權	10年
電腦軟體	2至5年

十五、預付租賃款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流 動	\$ 1,071	\$ 1,087	\$ 1,041
非 流 動	47,577	48,563	47,282
	<u>\$ 48,648</u>	<u>\$ 49,650</u>	<u>\$ 48,323</u>

預付租賃款係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

十六、其他資產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u>流 動</u>			
預付款項	\$ 27,523	\$ 25,786	\$ 31,050
受限制存款（附註二八）	15,388	15,581	-
	<u>\$ 42,911</u>	<u>\$ 41,367</u>	<u>\$ 31,050</u>
<u>非 流 動</u>			
預付款項	\$ 25,652	\$ 28,012	\$ 30,218
存出保證金	10,019	8,620	7,863
	<u>\$ 35,671</u>	<u>\$ 36,632</u>	<u>\$ 38,081</u>

十七、借 款

長期借款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二八）			
銀行借款	\$ 30,637	\$ 31,556	\$ 34,314
無擔保借款			
銀行信用借款	252,356	207,703	239,950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94,446)	(78,845)	(58,903)
長期借款	<u>\$ 188,547</u>	<u>\$ 160,414</u>	<u>\$ 215,361</u>

該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之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二八），借款到期日為112年7月31日，截至104年3月31日暨103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止，有效利率分別為1.8%-3.07%、1.23%-2.33%及1.48%-2.48%。

十八、其他應付款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流 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費用	\$ 126,060	\$ 138,389	\$ 127,971
其 他	<u>26,098</u>	<u>22,079</u>	<u>14,099</u>
	<u>\$ 152,158</u>	<u>\$ 160,468</u>	<u>\$ 142,070</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於103年3月11日結清適用勞動基準法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清償損失858仟元，帳列管理費用。

二十、權 益

（一）股 本

普 通 股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66,586</u>	<u>66,586</u>	<u>65,626</u>
已發行股本	<u>\$ 665,860</u>	<u>\$ 665,860</u>	<u>\$ 656,26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10,000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普 通 股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369,555	\$ 369,555	\$ 362,038
員工認股權	6,941	6,403	9,552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376,496</u>	<u>\$ 375,958</u>	<u>\$ 371,590</u>

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因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提撥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先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之董事監察人酬勞及不低於百分之三之員工紅利後，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

本公司正值產業成長階段，基於公司營運之需要暨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股利分派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並綜合考量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由董事會擬具適當之股利分派方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股利發放原則採現金股利 20%-100%，股票股利 0%-80%，以能適應公司營運及成長需要並兼顧股利平衡及股東權益為原則。

本公司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為虧損，因是未估列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4 年 3 月 30 日舉行董事會及 103 年 6 月 30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及虧損撥補案。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102 年度不配發股利、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3 年度	103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124	\$ -
現金股利	33,293	0.5
股票股利	-	-

104 年 3 月 30 日董事會及 103 年 6 月 30 日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 103 及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下：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特別盈餘公積	<u>\$ 63,104</u>	<u>\$ 63,104</u>	<u>\$ 63,104</u>

本公司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64,524 仟元，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63,104 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二一、綜合損益

(一) 其他收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利息收入—銀行存款	\$ 2,317	\$ 1,721
其 他	<u>2,084</u>	<u>337</u>
	<u>\$ 4,401</u>	<u>\$ 2,058</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819)	(\$ 807)
淨外幣兌換淨利益	17	1,213
其 他	<u>622</u>	<u>(95)</u>
	<u>(\$ 180)</u>	<u>\$ 311</u>

(三) 財務成本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銀行借款利息	<u>(\$ 1,418)</u>	<u>(\$ 1,310)</u>

(四) 折舊及攤銷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3,641	\$ 14,278
無形資產	270	133
預付租賃款	<u>583</u>	<u>260</u>
合 計	<u>\$ 14,494</u>	<u>\$ 14,671</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025	\$ 9,738
營業費用	<u>4,616</u>	<u>4,540</u>
	<u>\$ 13,641</u>	<u>\$ 14,278</u>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推銷費用	-	-
管理費用	853	393
研發費用	-	-
	<u>\$ 853</u>	<u>\$ 393</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九）		
確定提撥計畫	\$ 3,577	\$ 2,659
確定福利計畫	-	858
	<u>3,577</u>	<u>3,517</u>
股份基礎給付		
員工認股權	538	1,113
其他員工福利	<u>49,634</u>	<u>52,464</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53,749</u>	<u>\$ 57,09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8,072	\$ 23,414
營業費用	<u>35,677</u>	<u>33,680</u>
	<u>\$ 53,749</u>	<u>\$ 57,094</u>

二二、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3,552	\$ 979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u>2,973</u>)	(<u>2,656</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579</u>	<u>(\$ 1,677)</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中國地區子公司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及前端電子有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分為 25% 及 1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二)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	\$ 7,949	\$ 7,949	\$ 7,949
87 年度以後	<u>246,133</u>	<u>247,666</u>	<u>194,654</u>
	<u>\$ 254,082</u>	<u>\$ 255,615</u>	<u>\$ 202,603</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47,666</u>	<u>\$ 147,666</u>	<u>\$ 146,958</u>
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			<u>103年度（預計）</u>
			43.54%

本公司 102 年度因係虧損且未分配盈餘，是以未有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1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及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設立於英屬維京群島，無所得稅負；孫公司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及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截至 102 年度止企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純損

用以計算每股純損之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損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損	<u>(\$ 1,533)</u>	<u>(\$ 11,767)</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純損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66,586	65,62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純損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66,586</u>	<u>65,626</u>

由於本公司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為淨損，員工認股權因具反稀釋作用，故未納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二四、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合併公司於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並未新增發行員工認股權，已發行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位（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單位（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員工認股權				
期初及期末流通在外	<u>1,440</u>	\$ 12.75	<u>2,400</u>	\$ 12.75
期末可執行	<u>720</u>		<u>-</u>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元）	<u>\$ 5.34</u>		<u>\$ 5.34</u>	

二五、營業租賃協議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土地及廠房，土地租賃期間為 50 年。截至 104 年 3 月 31 日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1,027 仟元、1,042 仟元及 988 仟元。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2.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u>\$ 1,227,806</u>	<u>\$ 1,206,252</u>	<u>\$ 1,082,381</u>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u>\$ 554,594</u>	<u>\$ 557,412</u>	<u>\$ 559,954</u>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建造合約款及其他應收款等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建造合約款、其他應付款、一年到期之長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二)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請參閱附註三十：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元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外部借款中非以借款人功能性貨幣計價者。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美元貶值 5%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5%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損 益	\$ 11,843	\$ 10,033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及應付款項及銀行借款。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576,056	\$ 338,959	\$ 330,406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324,059	424,988	353,790
—金融負債	282,993	239,259	274,264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

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411 仟元及 795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借款。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及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4 年 3 月 31 日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196,950 仟元、252,863 仟元及 180,940 仟元。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為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力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制。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4 年 3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43,890	\$ 55,828	\$ 18,476	\$ -	\$ -
浮動利率工具	<u>7,153</u>	<u>13,328</u>	<u>73,965</u>	<u>190,964</u>	<u>12,561</u>
	<u>\$ 51,043</u>	<u>\$ 69,156</u>	<u>\$ 92,441</u>	<u>\$ 190,964</u>	<u>\$ 12,561</u>

103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53,981	\$ 63,872	\$ 37,072	\$ -	\$ -
浮動利率工具	<u>6,507</u>	<u>11,212</u>	<u>65,364</u>	<u>176,744</u>	<u>13,609</u>
	<u>\$ 60,488</u>	<u>\$ 75,084</u>	<u>\$ 102,436</u>	<u>\$ 176,744</u>	<u>\$ 13,609</u>

103 年 3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51,163	\$ 64,749	\$ 22,429	\$ 22	\$ -
浮動利率工具	<u>6,283</u>	<u>4,521</u>	<u>41,683</u>	<u>220,185</u>	<u>16,564</u>
	<u>\$ 57,446</u>	<u>\$ 69,270</u>	<u>\$ 64,112</u>	<u>\$ 220,207</u>	<u>\$ 16,564</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二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 1,359	\$ 1,092
退職後福利	-	1,950
股份基礎給付	67	139
	<u>\$ 1,426</u>	<u>\$ 3,181</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公司獲利情況決定。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已作為關稅履約、長短期銀行借款、訴訟案及工程履約之擔保品：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自有土地	\$ 38,925	\$ 38,925	\$ 38,925
房屋及建築淨額	28,422	28,613	29,190
質押定存單（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3,409	3,765	3,641
受限制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15,388	15,581	-
	<u>\$ 86,144</u>	<u>\$ 86,884</u>	<u>\$ 71,756</u>

二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 本公司為昆山前端公司提供融資額度為 344,300 仟元之背書保證，截至 104 年 3 月 31 日昆山前端公司實際動支金額為 344,300 仟元。
- (二) 昆山前端公司向新建廠房工程之施工方江蘇南通六建建設集團有限公司、江蘇中雄建設工程有限公司，及其保證人昆山道慎工程顧問有限公司及林初曉等提起施工工期延誤及延遲撤場之訴訟，求償相關違約金及佔用場地租金人民幣 65,247 仟元（折約新台幣 332,492 仟元）；惟昆山前端公司於 103 年 6 月收到被告提出反訴之通知，被告訴求昆山前端公司支付款項人民幣 30,458 仟元（折約新台幣 155,211 仟元），其中包含工程合約內尚未支付之工程款人民幣 10,470 仟元（折約新台幣 53,354 仟元）及合約外追加款及其他款項計人民幣 19,988 仟元（折約新台幣 101,857 仟元）；工程合約內未付工程款

人民幣 10,470 仟元（折約新台幣 53,354 仟元）昆山前端公司已於工程完工時估列入帳，帳入其他應付款，且依 102 年 9 月雙方協商同意委託之工程審計公司，於 103 年 2 月之初步審核結果尚無應追加及未付之工程款，被告之反訴主張實非事實。截至 104 年 3 月底，本訴訟案正由蘇州市中級人民法院審理中。昆山前端公司已於 102 年 10 月搬遷新廠完成，目前新廠營運正常，管理階層評估該等訴訟案對公司之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4 年 3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5,908	31.3000	(美元：新台幣)	\$ 497,931
美	元		13,644	6.1422	(美元：人民幣)	83,802
新	台 幣		10,677	0.1962	(新台幣：人民幣)	2,095
人	民 幣		20,658	5.0959	(人民幣：新台幣)	105,269
港	幣		4,943	4.0360	(港幣：美元)	19,949
人	民 幣		9,726	0.1628	(人民幣：美元)	49,563
						<u>\$ 758,609</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9,340	31.3000	(美元：新台幣)	\$ 292,330
美	元		8,553	6.1422	(美元：人民幣)	52,534
						<u>\$ 344,864</u>

103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金 融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17,802	31.65 (美元：新台幣)		\$ 563,464
美 元	14,485	6.1238 (美元：人民幣)		88,632
新 台 幣	12,443	0.1933 (新台幣：人民幣)		2,405
新 台 幣	9,560	0.0316 (新台幣：美元)		9,560
人 民 幣	8,230	0.1634 (人民幣：美元)		42,429
人 民 幣	20,496	5.1724 (人民幣：美元)		106,013
				<u>\$ 812,503</u>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11,942	31.65 (美元：新台幣)		\$ 377,963
美 元	7,019	6.1238 (美元：人民幣)		42,952
新 台 幣	14,695	0.0316 (新台幣：美元)		4,695
港 幣	6	4.08 (港幣：新台幣)		25
人 民 幣	95	0.1634 (人民幣：美元)		494
港 幣	45	0.1289 (港幣：美元)		182
				<u>\$ 426,311</u>

103 年 3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金 融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13,957	30.47 (美元：新台幣)		\$ 425,283
美 元	12,831	6.1521 (美元：人民幣)		390,391
新 台 幣	4,839	0.2019 (新台幣：人民幣)		4,839
新 台 幣	3,668	0.0328 (新台幣：美元)		3,668
港 幣	100	3.927 (港幣：新台幣)		393
港 幣	4,173	0.1289 (港幣：美元)		16,389
人 民 幣	8,369	0.163 (人民幣：美元)		41,451
				<u>\$ 882,414</u>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10,255	30.47 (美元：新台幣)		\$ 312,459
美 元	9,929	6.1521 (美元：人民幣)		302,549
新 台 幣	5,092	0.2019 (新台幣：美元)		5,092
港 幣	9	3.927 (港幣：新台幣)		36
人 民 幣	69	0.163 (人民幣：美元)		341
				<u>\$ 620,477</u>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元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功能性貨幣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功能性貨幣 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功能性貨幣 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美元	31.30 (美元：新台幣)	(\$ 1,138)	30.47 (美元：新台幣)	(\$ 249)
新台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3,005)	1 (新台幣：新台幣)	1,391
人民幣	5.0959 (人民幣：新台幣)	4,160	4.9528 (人民幣：新台幣)	71
		<u>\$ 17</u>		<u>\$ 1,213</u>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五。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五。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附表二。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附表一。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三二、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連接器事業群	\$ 164,891	\$ 171,962	\$ 34,149	\$ 24,487
其 他	60,266	97,614	241	393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 225,157</u>	<u>\$ 269,576</u>	34,390	24,880
利息收入			2,317	1,721
其他收支淨額			2,706	24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			(819)	(807)
外幣兌換淨益			17	1,213
管理費用			(38,147)	(39,383)
利息費用			(1,418)	(1,310)
稅前損失			(\$ 954)	(\$ 13,444)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利息收入、其他收支淨額、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外幣兌換淨益、管理費用、利息費用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資產及負債

合併公司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並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部門資產及負債衡量金額為零。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關係人	本最高餘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3)	實際動支金額 (註3)	利率區間	資金性質	資金貸與質押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提列準備金	擔保品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貸與金額	資金總額	貸與金額	備註
1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101,918 (RMB20,000 仟元)	\$ 101,918 (RMB20,000 仟元)	\$ -	2.5%	短期資金融通		-	同一母子公司間營運週轉	-	-	-	\$ 522,404 (註2)	\$ 522,404 (註1)		

註 1：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累積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不得超過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淨值之百分之百。

註 2：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對貸出公司及母公司之持股達百分之百之被投資公司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其個別資金貸與之總額，以不超過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淨值之百分之百為限。

註 3：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人民幣：新台幣=1：5.0959 予以換算。

註 4：轉投資公司間資金貸與其利息收支，於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者		對背書保證關係	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 (註2)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註3)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註3)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最高限額 (註2)	屬母公司背書保證公司	子公司背書保證公司	對子公司背書保證公司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備註
		被背書保證者名稱	被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0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 1,506,905	\$ 344,300 (US 11,000 仟元)	\$ 344,300 (US 11,000 仟元)	\$ 344,300 (US 11,000 仟元)	\$ -	23%	\$ 1,506,905	是	否	是		

註1：本公司填0：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累積對外背書保證責任最高限額為淨值之10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除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100%之子公司不得超過淨值100%外，其餘不得超過淨值10%。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得對外背書保證限額為本公司淨值之10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除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100%之子公司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100%外，其餘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20%。

註3：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金：新台幣=1：31.30予以換算。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類 別	有 價 證 券 名 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本 備 註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股 權 淨 值	註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富世達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81,861 股	\$ -	1.88%	\$ -	註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歲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 股	-	1.53%	-	註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台灣光纖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20,000 股	-	3.65%	-	註

註：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另經評估投資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已於以往年度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四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款餘額	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應收		應收關係人款項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提列帳額	抵
						金額	處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 119,342	1.60	—	—	—	—	\$ 67,471	\$	-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母公司	177,628	1.12	—	—	—	—	19,436		-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176,532	1.50	—	—	—	—	-		-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母公司	252,914	1.27	—	—	—	—	30,205		-

註：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往來		來往		情形
				交 易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註 3)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註 4)	
0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1 1 1 1	銷貨成本 應付帳款－關係人 銷貨成本 應付帳款－關係人	\$ 54,873 119,342 75,088 176,532	- - - -	24% 6% 33% 8%	
1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成本	58,746	-	26%	
2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	3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銷貨成本	177,628 75,817	- -	9% 34%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252,914	-	12%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母子公司間銷貨之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由雙方協商決定。

註 4：上表所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投資未	資本	金額	期	初	末	比率(%)	持帳	面	金額	有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	未	本期	金額	期	初	末	比率(%)	持帳	面	金額	有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英屬維京群島	連接器、零件、五金 模具銷售	\$ 880,787	\$ 880,787	\$ 880,787	26,315,928 股			100		\$ 1,077,552			(\$ 10,193)	(\$ 7,794)	註 1 及 2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英屬維京群島	連接器、零件、五金 模具之銷售	794,667	794,667	794,667	125,000 股			100		556,643			(6,451)	(6,451)	註 1

註 1：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 2：差額 2,399 仟元，係逆流交易影響數。

註 3：轉投資公司間投資損失、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